

中共东莞市万江街道共联社区委员会

中共共联社区委员会关于机动巡察 集中整改进展情况的通报

根据市委巡察工作统一部署，2023年6月20日至2023年7月20日，市委第六巡察组对万江街道共联社区党委开展了农村集体“三资”管理专项巡察（集体土地物业转让出租机动巡察）和巡察“回头看”。2023年9月4日，市委巡察组向共联社区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共联社区党委”）反馈了巡察意见。根据《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》和《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》有关规定，现将巡察集中整改进展情况予以公布。

一、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重要论述精神， 切实提高政治站位，增强抓好巡察整改的责任感使命感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成立了由社区党委书记周景权任组长，社区党委副书记杜举贤、蔡海鹏任副组长，社区党委委员何少宜、梁日东、古福祺、周沛强任组员的巡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，统筹推进巡察整改相关工作。通过召开整改动员大会，明确责任领导、相关人员和任务分工，确保巡察整改工作顺利完成。

（二）制定方案措施。根据巡察组反馈的问题和意见，逐项梳理，对照检查存在问题，细化整改措施。形成巡察整改落实工

作方案，明确了整改原则、整改目标、整改任务和整改要求等内容，制定落实整改期限，建立整改台账。

（三）压实整改责任。党委书记自觉压实第一责任人责任，做到负总责、具体抓。社区两委干部主动认领问题，深入剖析原因，在整改中把自己摆进去、把职责摆进去、把工作摆进去，切实做好巡察整改工作。

（四）持续深化和巩固整改成果。采取有力措施，健全完善工作机制，制定《共联社区接待费、餐费开支管理制度》《共联社区误工补贴开支管理制度》，加大制度执行力度，巩固巡察反馈问题整改成果。

二、盯住巡察反馈问题，逐条逐项真改实改，巡察整改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效

1.针对“集体闲置物业未能及时盘活”的问题。一是改善闲置铺位周边环境卫生情况，提升物业环境。二是拉挂招租横幅，继续加大宣传力度，促使铺位尽快出租。三是吸引本地居民租赁，自主创业。目前已出租商铺 1 间，剩余闲置铺位将不断重复挂网招租以提高交易成功率。

2.针对“未能有效解决土地租赁历史遗留问题”的问题。一是社区自查自纠，已将相关场地进行围闭管理。二是列出赔付方案，积极协商土地回收问题。

3.针对“擅自制发《房屋使用产权证》并收取相关费用”的问

题。一是停止收取“过户协助服务费”和“挂靠管理费”。二是对办理小产权房过户手续的业主，社区只作登记记录，不再发放《房屋使用产权证》，不作见证。三是社区要求业主和受让方双方自行签订转让合同，并将合同复印件交社区存档，进一步规范小产权房和自建房相关管理。

4.针对“拆分工程规避股东大会表决”的问题。一是约谈相关干部，加强工程管理相关学习，日后在工程预算方面，要以工程总量作出一个统筹安排。二是需要民主决策的事项，按规定程序做好相关的民主决策手续。目前已补办了相关工程股东代表表决手续。

5.针对“部分工程审查不严谨”的问题。一是约谈相关干部。二是加强相关人员业务知识的培训学习，保证民主表决内容准确无误。三是工程备案过程中做到保证备案资料及时送审，严格按照先审查、后招投标的程序进行。

6.针对“工程管理不规范”的问题。社区在工程项目招投标及合同签定等环节，严格按照相关规定比例收取相应的投标保证金、工程合同押金、质保金，力求做到合法合规。目前，所有多收投标保证金和合同质保金已全部退回。

7.针对“报销票据审核不严”的问题。一是组织社区、下属企业财务人员认真学习相关财务管理文件，严格按照文件精神进行

规范核算、规范报销手续。二是每月由监事会严格审查单据，保证财务审批手续完备。目前已根据实际用餐情况，重新开具正确发票，并按规定填写报销内容，完善报销手续。

三、下一步工作计划

(一)持续监督整改措施的落实情况，进一步深化整改成果。巡察整改不是一次性的工作，需要长期坚持，社区今后将持续监督整改措施的落实情况，确保问题得到彻底解决。同时，进一步深化整改成果，通过完善制度、加强管理、提高工作效率等措施，从根本上避免类似问题的再次发生。

(二)开展全面排查，加强宣传教育。在本次巡察整改完毕后，对可能存在的问题，社区将开展全面排查工作，及时进行整改。同时，通过加强宣传教育工作，提高相关人员认识和理解，增强纪律意识和规矩意识，促进社区班子成员及相关工作人员更好地遵守规章制度。

(三)建立长效机制。通过建立长效机制，将巡察工作中好的做法和经验加以总结提炼，形成制度化、规范化的工作机制，确保整改工作取得实效并持续推进。

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。如有意见建议，请及时向我们反映。联系方式：电话 0769-22274720；电子邮箱：627884640@qq.com；邮政编码：523050。

(此页无正文)

中共共联社区委员会

2024年10月12日